**关于举办第十二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校级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分团委、全体同学：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国家双创工作部署，进一步聚焦为党育人功能，引导和激励青年学生通过广泛的社会实践、深刻的社会观察。根据共青团中央的有关工作部署（附件1）及团湖北省委等部门联合下发的《关于举办第十二届“挑战杯”湖北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通知》（附件2）安排，现将校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参赛对象

2020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普通高等学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

   硕博连读生、直接攻读博士生若在举办大赛决赛的当年6月1日前未通过博士资格考试的，可以按硕士研究生学历申报作品；没有实行资格考试制度的学校，前两年可以按硕士研究生学历申报作品；本硕博连读生，按照四年、二年分别对应本、硕申报。

   博士研究生仅可作为项目团队成员参赛(不作项目负责人)、且人数不超过团队成员数量的30%。

二、赛事安排

（一）大赛分组。聚焦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和2020年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的目标，设置五个组别。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突出科技创新，在人工智能、网络信息、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打赢脱贫攻坚战，在农林牧渔、电子商务、旅游休闲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医疗服务、教育培训、交通物流、金融服务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突出共融、共享，紧密围绕“一带一路”“长三角”等经济合作带建设，在工艺与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二）评审要点。突出实践导向，在考察项目商业价值的基础上，更加注重考察学生了解社会现状、关注社会民生、解决社会问题的意识、能力和水平。具体包括项目的社会价值、实践过程、创新意义、发展前景和团队协作等方面。

    （三）赛程安排

1.校赛：7月下旬。从5个组别参赛项目中分别选拔推荐不超过2个项目，总共不超过10个项目进入省赛。

（1）校赛报名截止时间： 7月23日

（2）公布书面评审结果时间：7月26日

（3）线上答辩时间：7月29日，答辩后公布校赛结果。

2.省赛：8月下旬。按约占进入省级决赛项目总数的10%、20%和70%，分别评出金奖、银奖、铜奖。

3.国赛：11月下旬。

三、参赛说明

（一）参赛形式

以学校为单位统一申报，以项目团队形式参赛，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每个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不超过**3人**。对于跨校组队参赛的项目，各成员须事先协商明确**唯一的项目申报单位**。全国决赛报名截止后，只可进行人员删减，不可进行人员顺序调整及人员添加。

在往届“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挑战杯——彩虹人生”全国职业学校创新创效创业大赛等比赛中获得省级以上金奖（特等奖）、银奖（一等奖）的项目，不可重复报名。

（二）参赛要求

1.参赛项目涉及知识产权的，在报名时须提交具有法律效力的发明创造或专利技术所有人的书面授权许可、项目鉴定证书、专利证书等。

2.对于已工商注册的项目，在报名时可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含单位概况、法定代表人情况、营业执照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股权结构等材料）。

已工商注册项目的负责人须为企业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6月29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参赛项目可提供项目实践成效、预期成效等其他相关材料（包括项目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带动就业情况等）

（三）参赛报名

1.报名材料。需提交的报名材料包括参赛项目申报表（附件3）、不超过20页项目介绍PPT转化成的PDF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上文参赛要求中所列举的项目补充材料）。

2.报名方式。校赛、省赛和国赛都要求通过大赛系统管网报名参赛（预计于7月10日开放），大赛官网地址及报名渠道通过团中央**“创青春”**微信公众号平台发布。

**注意：由于大赛规定校赛项目也必须在大赛官网报名，且参赛材料通过大赛报名渠道提交后即不可修改，为给各参赛项目争取更多备赛时间，校赛报名分两个步骤进行。**

步骤1：各院团委汇总学院报名参赛项目于7月23日 15:00前将报名材料**打包发送至创业学院邮箱**epc\_zuel@163.com，材料包括学院参赛参赛报名项目汇总表（附件4）和参赛项目打包材料。参赛项目分包文件名命名规则：项目名称+项目主持人姓名+电话号码。学院邮件命名规则：\*\*学院第十二届“挑战杯”大赛报名材料。

步骤2：所有报名参赛项目于7月26日15:00前在大赛官方渠道报名。

3.补充说明。“挑战杯”校级选拔赛将采用书面评审结合线上答辩的形式举行，具体答辩安排将于后续通过**QQ群**通知，请各参赛团队及时加入**第十二届“挑战杯”湖北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工作QQ群：932242157**（备注参赛项目名称和项目负责人姓名）。

（四）奖项设置

校赛根据参赛项目数量和比列设一、二、三等奖，优秀指导老师奖和优秀组织奖。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提高政治站位，聚焦为党育人功能，将举办“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作为促进青年学生创业实践的有力举措，切实增强工作实效。各学院要结合自身实际，抓好校赛的报名组织工作。

（二）健全机制，加强指导。各学院参照赛事规则，结合大赛的新改革、新要求，积极建立健全学生就业创业服务体系，进一步做好机制建设工作。

   （三）整合资源，注重转化。各学院要积极整合院内资源，优化参赛团队组合，提供必要的工作支持和项目指导，切实提高参赛项目的核心竞争力，努力推动参赛项目的成果转化。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学院要借助新媒体手段广泛宣传“挑战杯”品牌，组织吸引更多学生参与国赛组委会组织的8个创新创业活动，在学生中营造氛围、扩大影响。

不尽事宜，可联系校团委（创业学院）和大学生创业实践中心工作人员。

联系人：万书源 15827079826

  苏 智 13986556366

  潘 芳 15871717868

校团委（创业学院）

大学生创业实践中心

2020年7月9日